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12月21日

連絡人：賴政安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49)2242602*2029

南投地區召開112年度檢警聯席會議暨113年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查察第3次期前策略座談會

南投地檢署為凝聚南投地區各執法單位之執法共識及查緝量能，並因應日趨熱化之113年二合一選舉，於112年12月20日下午3時許，在本署4樓大禮堂，召開「112年度檢警聯席會議暨113年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查察第3次期前策略座談會」，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蒞臨指導。會議由本署黃元冠檢察長主持，臺灣南投地方法院王邁揚院長、陳宏璋庭長、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陳德芳組長、南投縣政府警察局黃勝源局長、法務部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陳彥有主任、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黃文雄主任、南投縣政府政風處林振和處長、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南投縣專勤隊陳介章隊長、憲兵指揮部南投憲兵隊張煒傑隊長、國防部軍事安全總隊彰投分遣組、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六大隊、鐵路警察局臺中分局、保安警察第七

總隊第六大隊、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七公路警察大隊、海巡署偵防分署彰化查緝隊、南投看守所等各機關代表、轄區各分局長及偵查隊長、本署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行政科室主管共同與會。

會中，由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葉明鐘大隊長、本署賴政安主任檢察官就112年度業務提出工作報告，呈現本年度南投地區轄內各類案件偵辦成效，並針對本年度有關院、檢、警之問題提案進行討論，共商解決問題。另由身兼選舉查察執行秘書之賴主任檢察官提出「113年二合一選舉查察工作方向提示」專案報告，就法務部函頒之本次選舉工作綱領、法務部蔡清祥部長、最高檢察署刑泰釗檢察總長、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等各級長官於各地選舉分區座談、相關會議及來函中之具體指示、政策、法律爭議研究等項目，加以歸納彙整，並予以分析說明，期使全體查賄團隊依據上級指示凝據共識、全力以赴，認真辦好本次選舉查察工作。

林錦村檢察長致詞時表示，南投地檢以詐欺為主的案量急遽增加，且人力因故短缺，但能妥適進行分流、加強偵查

效能，設法解決問題，使逾期未結案件數及平均結案日數均呈現下降趨勢，值得肯定。重大社會矚目案件，應證據蒐集齊全、速偵速結，才能產生遏阻力量，保障人民及社會安全，對於本署偵辦「埔里斷掌」案件，於案發後2個月內即迅速偵結起訴，感謝檢警合作無間。國民法官法案件對於證據的要求更嚴格，第一線同仁務必落實國民法官法案件調查事項檢核表之要求。善用科技偵查，法務部業已提出科技偵查及保障法草案送行政院審查，待立法通過後，可作為辦案人員科技執法準據。少年事件處理法已有修正，各相關機關應熟悉新制規定，並期盼法院對於少年詐欺車手的處理，能顧及檢警速辦及溯源之需求，審慎加以考量。選舉查察工作部分，務必遵照上級長官之提示及指示辦理；AI生成及深偽等假訊息案件，愈接近選舉愈容易發生，應儘速處理、迅速下架；選舉賭盤嚴重破壞選舉公平性，應廣泛蒐證、即時查緝，以生遏阻之效；各機關就相關業務遇有外界不實攻擊應立即澄清；就民眾在投票所外，以拍攝、記錄或他法，特定他人進出投票所爭議行為，應依最高檢察署112年10月20日會議決議辦理；關於大陸地區招待村里長等基層民選公務員赴陸旅

遊，亦應依最高檢察署相關會議達成之違法認定標準五項共識辦理。最後，林檢察長勉勵「一群人組成團隊，不只走得遠，還可以走得更好」，期許大家堅守崗位、緊密聯繫及合作，發揮團隊精神，做好本次選舉工作，讓世界看見臺灣的民主成就與典範。

本署黃檢察長致詞時，誠摯感謝林檢察長、王院長親臨指導及對本署的長期支持，並表示南投轄區廣闊、經常面臨執法蒐證困難，特別感謝各機關過去一年來對本署的鼎力相助，完成許多艱難案件的挑戰。另外，本署人力吃緊、詐欺為主的案量爆增，面對即將舉行之本次大選，本署已妥善運用案件分流、檢察官助理等機制，讓檢察官的案件負擔降載，可以全力投入選舉查察工作，黃檢察長偕同各主任檢察官，檢察官均已多次親往信義、仁愛、埔里等選舉熱區，在此選戰倒數的最後時刻，期待全體查賄團隊全心投入，特別要請南投縣警察局黃局長督促基層警察同仁能及時反應狀況，圓滿達成公平、公正的選舉查察目標。

本署也在此呼籲除傳統買票賣票賄選行為外，境外勢力介入選舉、選舉賭盤等妨害選舉行為，同樣嚴重影響選舉的

公平、公正性，任何人知悉有妨害選舉情事，鼓勵大家踴躍
檢舉，以維護乾淨選風，且檢舉絕對保密，檢舉獎金最高2000
萬元。

本署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撥通後按 4或掃描本署檢舉
QRCODE 圖碼直接檢舉。



南投地檢署檢舉LINE



(各機關代表與執法同仁)



(林錦村檢察長致詞)



(黃元冠檢察長致詞)